

证券代码：301238

证券简称：瑞泰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11

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 年修订）》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[2023]61 号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为增强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，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，现就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项向广大投资者征求意见。

本次征求意见期限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 17:00 止。请投资者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书面意见反馈给公司（电子邮箱：rt-public@rtxc.com），邮件请注明“2023 年度利润分配意见”，并提供相关身份证明及持股证明材料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